海岛支老项目策划及运营服务项目

（公开招标）采购文件

**项目编码：ZSJS-2024-048**

**采购单位: 嵊泗县民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代理单位: 舟山市嘉嵊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

**目 录**

1. 公开招标公告
2. 招标需求
3. 供应商须知
4.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5.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6.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规定，**舟山市嘉嵊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受 **嵊泗县民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委托，并经**嵊泗县财政局临[2024]1924号**采购计划确认批准现就**海岛支老项目策划及运营服务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国内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 **项目编码：ZSJS-2024-048**
2. **采购组织类型：分散采购委托中介**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采购内容及预算：**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预算**  **（万元）** | **服务期限** | **服务要求** |
| 1 | 海岛支老项目策划及运营服务项目 | 150 | 一年 | 详见采购需求 |

**五、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本项目谢绝联合体投标。

注：本采购项目，中标单位与采购单位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适用于舟山市政府采购贷款政策，简称“政采贷”。

**六、招标文件的获取：**

1、本项目招标文件实行“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获取，不提供招标文件纸质版。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前应先完成“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账号注册；

2、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3、方式：潜在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招标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招标文件，本项目招标文件不收取工本费；仅需浏览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可点击“游客，浏览招标文件”直接下载招标文件浏览）；

4、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时须提交的文件资料：无；

5、提示：招标公告附件内的招标文件（或采购需求）仅供阅览使用，供应商只有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并下载了招标文件后才视作依法获取招标文件（法律法规所指的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时间以供应商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后下载招标文件的时间为准）。

注：请供应商按上述要求获取招标文件，如未在“政采云”系统内完成相关流程，引起的投标无效责任自负。

1. **报名截止时间：2025年1月9日下午14时30分**

八、投标截止时间：**时间：2025年1月9日下午14时30分**

九、投标地点：政采云线上投标。

**十、开标时间：2025年1月9日下午14时30分**

十一、开标地点：政采云线上开标。

十二、投标保证金：无

**十三、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说明**

1、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

2、供应商须申领CA，并在政采云平台完成绑定方可进行投标文件的编制，CA相关操作可参考“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

注：供应商在进行上述操作时，如遇技术问题可致电400-881-7190进行咨询或查阅《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操作指南在政府采购电子卖场-服务中心-帮助文档-供应商登录后，查看最新版指南。

3、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4、投标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后，还可以（邮寄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

**5、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供应商仅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十四、其他事项：**

1、本项目公告期限：10个工作日（公告期截止后，允许投标单位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

2、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公告期截止日之后收到招标文件的，以公告期截止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十五、业务咨询：**

采购人名称：嵊泗县民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联系人：陈先生 联系电话：18768006582

质疑联系人：胡先生 质疑联系方式：13750715737

地址：嵊泗县菜园镇沙河路395号

代理单位：舟山市嘉嵊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黄健 联系电话：0580-5085222

质疑联系人：向女士 联系电话： 0580-5085222

地址：嵊泗县菜园沙河路263号4楼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名称：嵊泗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联系人：张伟

监督投诉电话：0580-5087363

传真：0580-5084056

地址：嵊泗县菜园镇海滨中路136号

1. **招标需求**

**一、采购人名称：嵊泗县民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府**

**二、采购项目名称：海岛支老项目策划及运营服务项目**

**三、采购预算：人民币150万元**

**四、项目概况：**

面向全县选择符合要求的海岛，依托海岛自然资源打造“海岛支老志愿服务空间”；设计一个海岛支老服务公益项目，打造具有海岛特色的志愿服务驿站，建立志愿者招募和管理体系，提供支老志愿服务，开展公益募捐活动，打造公益项目品牌。

驿站定义：依托海岛自然资源优势在海岛打造“海岛支老志愿服务驿站”，为上岛开展支老志愿服务的志愿者提供免费住宿和办公空间。

志愿服务及活动运营定义：依托志愿服务驿站，组织吸纳优质志愿者为海岛老人提供医疗保健、精神慰藉、生活陪伴、关怀关爱等志愿服务或集体活动，同时对其进行服务登记协调、在岛生活保障等日常运维管理。

**五、采购内容**

本项目采购内容包括海岛志愿服务驿站提升打造及日常运营服务，具体内容如下：

**（一）海岛志愿服务驿站提升打造**

1、驿站数量：2个。

2、驿站空间要求

（1）中标单位自行选择符合采购需求的驿站空间点位并进行提升改造，需保证拥有所选驿站的使用权至少3年。

（2）每个驿站可供住宿房间不少于3间，基础设施建设应当满足志愿者日常起居和办公。

（3）对驿站使用区域进行分区，分为居住区、办公区、厨房等公共生活区。各个分区需配备基础设施设备，满足志愿者住宿期间的生活和办公使用。

（3）驿站中需拥有项目品牌视觉系统，包含项目品牌标识、用色、字体、符号及门口导识、平面索引、区域标识牌等。

**（二）日常运营服务**

**1、驿站日常管理工作**

（1）驿站使用预约工作。驿站使用由运营方统一登记和管理，免费向符合条件的志愿者或志愿团队开放，运营方根据使用方活动需求，建议申请场地，并指导使用方进行线上场地申请，如遇到特殊情况导致场地使用冲突，由相关方进行协调。

（2）活动安排告知工作。运营方将提前安排和预告各相关方(乡镇、村、志愿者、居民等)驿站的每月服务和活动安排，确保驿站使用信息的通畅性和准确性。

（3）驿站事务性工作。运营方做好驿站设施设备的检查、清点、维护等工作，及时恢复活动驿站布置及卫生、整理收纳活动道具物料等。

（4）驿站数据统计和整理。运营方做好每次服务及活动照片的拍摄存档、居民意见建议反馈、服务满意度统计等工作，做好相关台账数据统计和整理。

（5）驿站志愿者的招募及管理工作。做好驿站志愿者的招募及管理工作，做好与志愿者的工作沟通，调动志愿者服务的积极性。

**2、宣传推广工作**

（1）多媒体传播矩阵建设及运营：包括微信公众号、视频号、微博、抖音、小红书的账号建设、内容运营及活动策划等。

（2）驿站常态宣传工作：定期推出服务菜单，线上线下联动宣传，线下通过活动海报、电子屏幕等方式展示，线上通过微信公众号、视频媒体以及嵊泗区相关信息平台等渠道传达给服务对象，提升项目的群众参与度。

（3）媒体宣传次数要求：省级媒体或省级新媒体账号每年度发布不少于2次，市级媒体或市级新媒体账号上宣传不少于5次。

**3、志愿者服务管理**

（1）设计开发一套“海岛支老服务项目”管理、服务、运营体系，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2）针对“海岛支老志愿服务”搭建1个志愿者管理服务数字化平台，平台功能包含志愿者报名登记、成果展示、社群分享、积分兑换、权益保障等。

（3）志愿者要求：2个驿站全年总服务时长不低于2000小时。注意吸引青少年、亲子家庭、企业白领、高校学生、当地游客等志愿者服务力量，扩大志愿者的多样性，增添海岛支老项目的服务新活力。

**4、当地社会组织培育服务**

（1）加强对在地志愿服务机构或社会组织的赋能支持，通过联合开展服务、能力培训提升等形式提高在地社会组织力量的服务效率和品质。

（2）项目周期内开展服务督导或能力建设培训不少于2场，至少培育孵化1家枢纽型社会组织。

**5、驿站常态化服务**

（1）以驿站为载体，链接整合各方优质资源，依托海岛民生服务综合体、日间照料中心、老年食堂、社区卫生院等服务阵地，充分运用当地公共活动空间，为全岛老人组织开展常态化志愿服务及活动，包含但不限于助餐送餐服务、精神陪伴服务、集体生日会活动、健康义诊活动、特殊节日活动等。

（2）根据参加志愿活动人群画像，策划有特色的志愿服务活动、志愿者主题活动，结合常态活动，形成志愿者社群多元体系，常态活动日常要求拍照归档，定期进行成果展示，以实物、图文等形式展示志愿者风采；品牌活动单独建档，活动结束剪辑制作活动视频，储备宣传素材。

（3）借助数字化服务系统后台，分析社群和志愿者的性别、年龄、偏好等数据，辅助运营决策，针对海岛老人有真实需求的服务加强资源投入力度，科学提升项目服务成效。

**6、项目可持续发展**

（1）联合公募基金会成立1支“海岛支老专项基金”，开展相关支老服务及活动资金募捐。

（2）联合文旅公司积极挖掘开发当地特色产品及公益旅游路线、团建项目等，通过公益销售与海岛支老活动相结合，探索公益项目商善融合的可持续发展模式，为海岛支老公益项目募集更多慈善资源。

**（三）项目团队人员要求**

成立项目工作小组，配备与项目运营相关的管理和服务人员，制定工作制度，明确工作职责。

▲团队工作人员不少于5人，其中驿站负责人要求如下：

1、数量不少于2人；

2、须具有志愿者服务项目执行经验，并提供有效证明材料；

3、负责人须与供应商签订劳务合同，劳务合同年限须涵盖服务期限，提供劳务合同复印件。

**（四）其他要求**

1、建立完善的项目管理制度，保证服务工作的开展有效性；

2、详细完善的服务记录统计制度。对每一次开展的活动建立台账，并有后续的跟踪检查制度，确保服务工作落到实处，真正让服务对象满意；

3、严格隐私保护制度，工作人员与单位签订保密协议，保护服务对象的隐私；

4、定期对从业人员进行培训，确保服务队伍的专业化，提高服务保障能力。

**六、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七、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生效并具备支付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40%；

2、项目进度过半收到项目中期总结报告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40%；

3、项目完结评估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内剩余款项。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前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容、要求 |
| 1 | 项目名称：海岛支老项目策划及运营服务项目 |
| 2 | 招标编号：ZSJS-2024-048 |
| 3 | 投标报价及费用：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
| 4 | 投标保证金：无 |
| 5 | 现场踏勘：费用自理 |
| 6 | 在不影响公平竞争的前提下，采购文件中参与同一标段（包）的供应商存在以下情形的，其投标文件相应无效：MAC地址相同、计算机硬盘序列号相同、采购文件细节错误一致且无合理解释的等情形。 |
| 7 | 答疑与澄清：无 |
| 8 | 投标文件组成：完整的《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及报价文件三部份组成**。 |
| 9 | 投标文件的编制：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
| 10 | 投标文件的签章：电子签章。 |
| 11 | 投标文件的形式：☑电子投标文件（包括“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同时生成）；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2）“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 |
| 12 | 投标文件份数：（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在线上传递交一份。（2）“备份投标文件”：密封包装后（邮寄形式）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一份（邮寄地址：嵊泗县菜园镇沙河路263号4楼舟山市嘉嵊咨询管理有限公司（黄健 电话：13575602808）。 |
| 13 | 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a.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  b.“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2）“备份投标文件”的密封包装、递交：  a.投标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后，还可以（邮寄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备份投标文件”（一份）；  b.“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没有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邮寄送达至上述邮寄地点的“备份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c.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
| 14 |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1）开标后，采购组织机构将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通知，各投标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  （2）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如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
| 15 | 报名截止时间及地点：**2025年1月9日下午14时30分**政采云线上报名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2025年1月9日下午14时30分**政采云线上投标 |
| 16 | 开标时间及地点：**2025年1月9日下午14时30分** 政采云线上开标 |
| 17 | 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 |
| 18 | **最高限价：150万元。** |
| 19 | 履约保证金：无 |
| 20 | 投标文件有效期：60天 |
| 21 | 网上注册：  本项目不接受现场报名，须注册后进行网上报名。在浙江政府采购网进行供应商注册后完成报名。（详情请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获取） |
| 22 | 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采购单位。 |
| 23 | 说明：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监狱企业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二、针对本项目的相关规定  **1.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采购的采购项目。**  **2、根据财政部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8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本项目获得采购合同的大中型企业供应商可将采购项目分包给小微企业，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分包意向协议书。如提供分包意向协议书的，意向协议书中约定小微企业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同时提供了小微企业《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对大中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与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根据财库[2020]46号及浙财采监[2022]8号的相关规定，在评审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取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仅参与为价格分计算）。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文件中投标人必须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3.本项目采购所属行业为：服务。 |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招标采购人：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代理机构或采购人。

2、“供应商”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3、“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4.、“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5、“项目”系指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6、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7.“▲”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不满足实质性要求条款的投标文件无效。“★”系重要条款。

**（三）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四）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反规定除外）

**（五）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转包与分包**

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 2.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七）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八）特别说明：**

1、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规定：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采购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采购文件中载明。

2、供应商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供应商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3、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供应商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九）质疑和投诉**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供应商认为采购代理机构在质疑答复程序中启用的调查和复评等程序，在该程序操作过程未明显违反法律禁止性规定时，不得提出疑义。

4、质疑和投诉应当满足《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要求。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1、招标公告

2、招标需求

3、供应商须知

4、评标办法及标准

5、合同主要条款

6、投标文件格式

7、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

**（二）供应商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为无效标。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可要求招标采购人澄清。招标采购人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获取人。

2、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澄清或者修改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3、对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本项目所涉投标文件格式请详见第六章，未给出的格式请自拟。**

**（一）总体要求：**

1、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本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文件可能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2、投标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3、供应商应按本文件中提供的文件格式、内容和要求制作投标文件。

**4、投标文件的效力：投标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投标文件、电子备份投标文件。**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如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二）投标文件的组成**

**包括电子投标文件和电子备份投标文件（选送），均由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及报价文件三部份组成。其中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也可采用相应CA签章。**

**1、（**社会组织**）资格文件：**

（1）投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

（2）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3）供应商市场行为信誉（信用）情况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4）承诺函(格式见附件)；（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

（5）营业执照等资格证明资料。

（6）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7）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8）监狱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2、商务技术文件：**

（1）投标人情况介绍；

（2）成功案例及业绩；

（3）项目实施具体方案；

（4）对本项目总体要求的叙述；

（5）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6）服务承诺等；

**（7）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未尽事宜可按评分细则部分制作）。**

**3、投标报价文件：**

（1）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2）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3）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见附件）

**（三）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四）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投标报价**包括货款、人工、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运维等完成本项目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

3、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五）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60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供应商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六）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投标文件的形式：**☑电子投标文件（包括“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同时生成）；**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2、“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

**（七）****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a.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

**2、“备份投标文件”的密封包装、递交：**

**a.投标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后，还可以（邮寄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备份投标文件”（一份）；**

**b.“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没有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邮寄送达至邮寄接收地点的“备份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c.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八）投标无效的情形**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且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

**2、没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3、在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电子投标文件未按规定要求提供电子签章的；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4）投标文件格式不规范、项目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5）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6）投标有效期、工期、质保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7）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8）不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4、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2）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型号、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3）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4）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2）报价超出最高限价的；

（3）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4）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四、开标**

**（一）开标准备**

1、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组织机构负责落实。

2、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供应商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供应商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二）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职责**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1、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2、宣布评标纪律；

3、公布供应商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4、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5、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6、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7、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8、核对评标结果，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如有第六十四条规定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9、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

10、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三）开标流程**

1、开标会由招标项目负责人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主持人介绍参加开标会的人员名单；

3、主持人宣布评标期间的有关事项，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提请有关人员回避；对投标人进行签到验证。

4、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文件的制作和解密应使用同一个数字证书，否则将可能解密失败。

5、采购组织机构点击【开启标书信息】，开启标书成功后进入开标流程。

6、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评审；

7、由主持人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及其他有效投标的评分汇总分；

8、开启报价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成功开启报价响应文件后，方可查看各供应商报价情况。

9、报价文件评审；

10、由主持人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及其他有效投标的报价文件得分；

11、宣布综合得分结果及中标候选人名单；

12、开标会议结束。

**特别说明：如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四）投标供应商资格审查**

**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首先依法对各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各投标供应商的资格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供应商所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仅负审核的责任。如发现投标供应商所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不合法或与事实不符，采购人可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投标供应商的法律责任。

**2、投标供应商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无法证明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其作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无效投标），并不再将其投标提交评标委员会进行后续评审。**

**五、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5人组成。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评标的方式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评标程序**

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1、形式审查**

形式审查包括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即对供应商的资格和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审查。投标文件形式审查未通过的供应商，其投标文件将不再评审。

**2、实质审查与比较**

（1）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评标委员会将根据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供应商进行询标,供应商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

询标时，供应商代表未在线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作出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判。

（3）各供应商的商务资信技术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

（4）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的评分标准操作政府采购业务系统，由系统计算各供应商的商务报价得分。

（5）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评委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性价比、评标价等。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四）澄清问题的形式**

（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或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询标）的形式要求投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补正时间为30分钟。

（2）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或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答复）形式提交，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开标一览表总价与投标报价明细表汇总数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政采云平台填报的开标一览表中的价格与上传的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报价不一致的，以上传的报价文件为准。

**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六）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供应商接触。

2、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 综合评标法 ，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七）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供应商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定标**

**（一）确定中标人。**

1、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交采购人确认，同时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站上对评标结果进行公告。

2、供应商对评标结果无异议的，采购人应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对评标结果进行确认。如有供应商对评标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可在质疑处理完毕后确定中标人。

3.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七、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同时，采购机构对合同内容进行审查，如发现与采购结果和投标承诺内容不一致的，将予以纠正。

2、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取消中标资格，并报监督管理部门。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八、招标代理费**

1、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按浙价服[2003]77号文件收费标准计取由中标供应商支付。

2、服务费的货币为人民币。

3、服务费支付方式：一次性以银行划账、电汇、汇票或支票的形式支付。

4、服务费以银行划账方式按下列要求提交：

**户名：舟山市嘉嵊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嵊泗支行**

**账号：1206013209200147766**

5、服务费不在投标报价中单列。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中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按照公正、公平、科学、择优的原则选择中标单位，制定本办法。

**一、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100分。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中标候选资格按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都相同的，按合格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的先后顺序排列。**总得分第一名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候补中标候选人，其他投标人中标候选资格依此类推。**

投标人评标总得分=商务资信技术分+价格分（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

**（1）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项目** | | **评审内容**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商务技术分90分 | 商务部分15分 | 项目业绩 | 0-1 | 提供自2021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有组织公益项目筹款的项目服务合同（以提供的合同扫描件为准）：每提供1份合同业绩得0.5分，满分1分。（同一个合同甲方不得重复计分）  **证明材料：须提供清晰可辨的合同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 |
| 项目组成员配备情况 | 0-6 | **项目负责人要求：**  具有相关志愿服务项目运营经验的每位得3分，满分6分（同一个项目甲方不得重复计分。证明材料中需有甲方盖章且体现项目负责人名字）。  **证明材料：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负责人社保缴纳证明或劳务合同，否则不得分。** |
| 0-11 | **项目小组成员（不包括项目负责人）：**  1）拟投入本项目人员5-10人的得1分，10人以上得分3分。  2）拥有社工相关专业毕业或持有社工相关证书的人员，每人得2分，最多得4分(证明材料中需能体现成员名字）。  3）具备养老护理专业的相关技能证书人员，每人得2分，最多得4分(证明材料中需能体现成员名字）。  **证明材料：按要求相应的有效证明材料。同一人员最多得4分。** |
| 0-5 | **根据项目组成员整体配备情况进行打分：**  1、人员架构合理，岗位配置齐全，人员经验丰富、综合能力强，满足项目需求的，得5分；  2、人员架构基本合理，岗位配置较齐全，人员经验较丰富、综合能力较强，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3分；  3、人员架构基本合理，岗位配置较齐全，人员经验及综合能力一般，但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1分；  4、未提供的不得分。 |
| 技术部分75分 | 项目理解、认识及分析 | 0-5 | **根据响应人针对本项目的理解及认识进行评分：**   1. 理解、认识与分析全面、准确，针对性强的，得5分； 2. 理解、认识与分析较全面、准确，针对性较强的得3分；   3、理解、认识与分析一般或略有欠缺的，得1分；  4、未提供的不得分。 |
| 重难点分析及应对措施 | 0-5 | **根据响应人针对本项目的重难点分析及应对措施进行打分：**  1、分析深刻透彻,应对措施合理，针对性强，得5分；  2、分析深刻透彻，应对措施合理，针对性较强得3分；  3、分析基本合理，应对措施合理，针对性一般可行得1分；  4、未提供的不得分。 |
| 驿站选址分析及规划 | 0-5 | **根据响应人提供的驿站选址分析及规划进行打分：**  1、方案内容全面，选址及空间规划科学、合理，满足采购需求的，得5分；  2、方案内容较全面，选址及空间规划较科学、合理，基本满足采购需求的，得3分；  3、方案简单，选址及空间规划一般，但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1分；  4、方案不满足采购需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 服务运营方案 | 0-5 | **根据响应人提供的驿站日常管理工作计划进行打分：**  1、计划科学、合理、具有可操作性，满足采购需求的，得5分；  2、计划基本科学、合理、具有可操作性，且基本满足招标文件的，得3分；  3、计划一般或略有欠缺的，得1分；  4、未提供的不得分。 |
| 0-5 | **根据响应人提供的宣传推广工作计划进行打分：**  1、计划科学、合理、具有可操作性，满足采购需求的，得5分；  2、计划基本科学、合理、具有可操作性，且基本满足招标文件的，得3分；  3、方案一般或略有欠缺的，得1分；  4、未提供的不得分。 |
| 0-5 | **根据响应人提供的志愿者服务管理服务计划进行打分：**  1、计划科学、合理、具有可操作性，满足采购需求的，得5分；  2、计划基本科学、合理、具有可操作性，且基本满足招标文件的，得3分；  3、计划一般或略有欠缺的，得1分；  4、未提供的不得分。 |
| 0-5 | **根据响应人提供的结合当地社会组织培育服务计划（包括培训内容、培训时间地点、培训对象、培训师资力量等）进行打分：**   1. 计划内容全面、科学、合理、具有可操作性，满足采购需求的，得5分；   2、计划内容较全面、基本科学、合理、具有可操作性，且基本满足招标文件的，得3分；  3、计划内容一般或略有欠缺的，得1分；  4、未提供的不得分。 |
|  | 0-5 | **根据响应人提供的项目可持续发展计划（包括公墓基金成立、活动资金募集、特色活动等）进行打分：**  1、内容完整，科学、合理、具有可操作性，满足采购需求， 得5分；  2、内容较完善，基本科学、合理、具有可操作性，且基本满足采购需求的，得3分；  3、计划一般或略有欠缺的，得1分；  4、未提供的不得分。 |
| 项目组织保障 | 0-5 | **根据响应人提供的项目组织保障计划（包含组织机构、工作程序和步骤、管理和协调方法、关键步骤的思路和要点）进行评审：**  1、计划全面、科学、合理、规范和操作性强的，得5分；  2、计划全面、科学、合理、规范和可操作的，得3分；  3、计划一般或略有欠缺的，得1分；  4、未提供不得分。 |
| 安全防范措施 | 0-5 | **根据响应人提供的安全防范措施（包括活动前期安全防范措施、保障老年人安全等内容）进行打分：**   1. 措施全面、科学、合理、规范和操作性强的，得5分； 2. 措施全面、科学、合理、规范和可操作的，得3分；   3、措施一般或略有欠缺的，得1分；  4、未提供不得分。 |
| 应急响应处置方案 | 0-5 | **根据响应人提供的应急响应处置方案（包括对突发事件、故障的预判以及相应的应急解决措施）进行评审：**  1、预判及应对措施切实可行、合理，应急方案及时、可控性强的，得5分；  2、预判及应对措施较合理可行，应急方案较及时、可控性较强的，得3分；  3、预判及应对措施较可行性较弱，应急方案可控性较弱的，得1分；  4、未提供或内容有明显缺陷或不合理的不得分。 |
| 内部管理 | 0-6 | **根据响应人提供的内部管理制度（包括管理组织、项目实施规范和管理制度、质量管理制度等）进行评审：**  1、规范制度系统科学的，得6分；  2、规范制度描述基本满足招标文件，得3分；  3、规范制度一般的，得1分；  4、未提供的不得分。 |
| 服务承诺 | 0-6 | **根据响应人提供服务承诺（包括不限于响应措施、服务能力及服务便捷性等内容）进行评分：**  1、内容全面、科学、合理、规范和操作性强的，得6分；  2、内容基本全面、科学、合理、规范和可操作的，得4分；  3、内容一般或略有欠缺的，得1分；  4、未提供的不得分。 |

**（2）价格分（满分10分）**

1、投标报价在各阶段评审中未被定为无效响应文件或废标，其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为有效投标报价。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100分

**2、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过采购人设定的最高限价，将作为无效标。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一、通用条款部分**

招标编号：ZSJS-2024-048

合同编号：

政府采购计划（预算）确认号 嵊泗县财政局临[2024]1924号

预算金额：150万元。

甲方：嵊泗县民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乙方：

采购代理机构：舟山市嘉嵊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甲方对**海岛支老项目策划及运营服务项目**，采购编号ZSJS-2024-048进行公开招标。经评审小组评定并最终审核通过，确定乙方为本项采购项目的乙方。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双方经平等协商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文件**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相关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招标文件

（2）投标文件

（3）相关补充文件

（4）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二、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次采购的是海岛支老项目策划及运营服务项目。

**三、合同金额**

1.项目中标合同金额：小写：元，大写：。附合同中标相关报价分项清单。

2.本合同价款含所有费用。(包括提供本项目服务工作所需的设备、人员工资、奖金、加班费、社会保险、管理费用、税费、利润、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

**四、项目概况**

面向全县选择符合要求的海岛，依托海岛自然资源打造“海岛支老志愿服务空间”；设计一个海岛支老服务公益项目，打造具有海岛特色的志愿服务驿站，建立志愿者招募和管理体系，提供支老志愿服务，开展公益募捐活动，打造公益项目品牌。

驿站定义：依托海岛自然资源优势在海岛打造“海岛支老志愿服务驿站”，为上岛开展支老志愿服务的志愿者提供免费住宿和办公空间。

志愿服务及活动运营定义：依托志愿服务驿站，组织吸纳优质志愿者为海岛老人提供医疗保健、精神慰藉、生活陪伴、关怀关爱等志愿服务或集体活动，同时对其进行服务登记协调、在岛生活保障等日常运维管理。

**五、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六、其他要求**

1、建立完善的项目管理制度，保证服务工作的开展有效性；

2、详细完善的服务记录统计制度。对每一次开展的活动建立台账，并有后续的跟踪检查制度，确保服务工作落到实处，真正让服务对象满意；

3、严格隐私保护制度，工作人员与单位签订保密协议，保护服务对象的隐私；

4、定期对从业人员进行培训，确保服务队伍的专业化，提高服务保障能力。

**七、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生效并具备支付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40%；

2、项目进度过半收到项目中期总结报告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40%；

3、项目完结评估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内剩余款项。

**八、合同修改：**

合同条款的任何改动，均须由合同签署双方签署合同修改书或合同补充协议。该合同修改或补充被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与本合同同等法律效力。

**九、不可抗力的处理：**

9.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9.2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通知另一方，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用挂号信邮寄或派人送达另一方。

**十、适用法律：**

甲乙双方所订立的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11.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11.2除《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终止合同或对合同实质性条款进行变更。确有特殊情况的，须经同级财政部门备案同意。

11.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11.4本合同正本一式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两份，采购代理单位执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签字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签字代表：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资格文件格式**

·资格文件封面格式：

资格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及报价文件目录（请按照“第三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文件的编制”的顺序、评分内容自行编制目录）**

**例如：**

**资格文件：**

（1）投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页码

（2）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1、投标声明书格式：**

**投标声明书**

致： （采购单位名称）：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我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的 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投标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招标代理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2、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 （采购单位名称）：

我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权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职务： 职务：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3、供应商市场行为信誉（信用）情况承诺书：**

**供应商市场行为信誉（信用）情况承诺书（申明书）**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竞）标**供应商**名称 | | |  | 企业资质等级  （如 有） |  |
| 企 业 地 址 | | |  | 联 系 电 话 |  |
| 拟投（竞）标项目名称 | | |  | 拟投标项目负责人姓名及资质 |  |
| 供应商  市场  行为  信誉  情况 | 有无受到财政监管部门处理、公告的不良行为。（未注明公告期限的） | | |  | |
| 有无受到财政监管部门处理、公告的不良行为（在公告期内）。 | | |  | |
| 有无受到财政监管部门处理、公告的不良行为（不在公告期但在三年内）。 | | |  | |
| 申请报名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无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包括：（一）县级以上行政机关对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但警告和罚款额在人民币一万元以下的行政处罚决定除外。（二）各级司法机关对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作出的刑事判决。） | | |  | |
| 供应商  信用  情况 | 是否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 | |  | |
| 投标供应商  声 明 | | 以上内容是本企业市场行为信誉（信用）的真实反映，如有不实，愿取消本项目投标资格。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单位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 | |

注：1、本表格内容须如实填写；

2、本表格须放入投（竞）标文件中；

3、本表格由供应商自己填写，若无表中所列情况，则在相应栏中写“无”，若有，须按具体次数分别说明（包括处罚时间、事由、处罚主体等）；

4、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4、承诺函格式**

**承诺函**

致：（采购单位名称）：

我方在参加贵单位的政府采购项目的招投标活动中，郑重承诺如下：

1、我方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

2、我方无资质挂靠情形，保证不参与串标、围标及抬标；

3、我方未处于被各级行政主管部门作出停止市场行为处罚的期限内；

4、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若我方中标，将严格按照规定及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6、若我方中标，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承诺的报价、质量、工期、投标方案、项目负责人等内容组织实施；

我方若违反上述承诺，隐瞒、提供虚假资料或不按招标文件要求组织实施或参与串标、抬标及围标等行为，被贵方发现或被他人举报查实，无条件接受采购人、行政监管部门作出的取消投标资格、中标资格、解除合同、拒绝后续政府采购投标、不良行为记录等的处罚。对造成的损失，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特此承诺。

供应商（加盖公章）：

# 时间： 年 月 日

**5、营业执照等资格证明资料**

**6、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单位名称） 的（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制造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制造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7、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需提供此声明函。

**8、监狱企业声明函格式**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监狱企业。

根据上述标准，我单位属于监狱企业的理由为：。

本单位参加（采购人名称） 单位的 （项目名称） 项目的采购活动，并由本单位为本项目提供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监狱企业参加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3、非监狱企业不需提供此声明函。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商务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1、投标人情况介绍**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投  标  人  概  况 | 公司名称 |  | | |
| 地址 |  | | |
| 经营范围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成立时间 |  | 经济性质 |  |
| 法定代表人 |  | 联系电话 |  |
| 注册资金 |  | 技术人员数 |  |
| 资产总额 |  | 净资产 |  |
| 是否依法纳税 |  | 是否参加社保 |  |
| 近三年公司  业绩、信誉 |  | | |
| 单位优势及特点： | | | |

说明：本表后应附有单位简介。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2.成功案例及业绩；**

**3.**项目实施具体方案；

**4.对项目总体要求的叙述；**

**5.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组所任职务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学 历 | 专业 | 从事本工作时间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6 |  |  |  |  |  |  |  |
| … |  |  |  |  |  |  |  |

**注：1.“项目实施人员”指投标单位针对该项目实施所配备的人员。**

**2.后附各专业人员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项目负责人须填写简历表。**

**3.表格不够填写可添加。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人的实际情况，可自行制表填写。**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负责  人姓名 |  | | 性  别 |  | | 年  龄 | |  | | 学  历 | |  |
| 行政职务 |  | | 专业职称 |  | | | 专业年限 | | | |  | |
| 工 作 单 位 |  | | | | | | 电话 | | | |  | |
| 通讯地址 |  | | | | | | 邮编 | | | |  | |
| 项目工作经验 | | | | | | | | | | | | |
| 时间 | |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 | | 担任职务 | | | |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注：后附项目负责人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6.服务承诺等。**

**7.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未尽事宜可按评分细则部分制作）**

**三、报价文件格式**

·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报 价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1、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 （采购单位名称）：

根据贵方为 项目的招标公告（项目编号： ），签字代表 （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提交了电子投标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了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及其相关补充文件**（若有）**，并完全清晰理解全部内容及相关的补充文件**（若有）**，不存在任何误解之处，同意放弃提出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2、我方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采购文件中所提到的无效标条款，并服从有关开标现场的会议纪律。否则，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

3、我方承诺所提供的一切投标文件经已认真严格审核，内容均为全面真实、准确有效且毫无保留，绝无任何遗漏、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若出现违背诚实信用和无如实告知之处，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和相关的处罚。

4、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60天内，如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

5、若我方中标，则直至合同履行完毕为止，本投标文件有效。

6、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邮编：\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投标人代表姓名： \_\_\_\_\_\_\_\_\_\_\_ 职务：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2、开标一览表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ZSJS-2024-048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海岛支老项目策划及运营服务项目 |
| 总投标报价（元） | 大写（人民币）：  小写：￥ |
| 备注 |  |

**注**：1、按以上表格形式填写。

2、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包括货款、人工、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运维等完成本项目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

3、投标人如果需要对报价、服务或其它内容加以说明，可在备注一栏中填写。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3、报价明细（格式自拟）**